

## 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 
承辦人：鄭慧華  
電話：(08)7320415轉3615  
傳真：(08)7320185  
電子信箱：a330035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里港鄉土庫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3月6日  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課字第1040641050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為落實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綜合活動學習領域之師資要求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辦理。
- 二、綜合活動學習領域教師關鍵能力研習說明：  
(一)線上研習：

- 1、請至教育部數位學習服務平台 (<https://ups.moe.edu.tw/index.php>) 進行「綜合線上課程21小時」研習，共有7門課：綜合活動領域課程規劃與發展、綜合活動領域教學資源整合與運用、綜合活動領域多元評量理念、綜合活動領域教學效能省思與精進、綜合活動領域教材選用與評鑑、綜合活動學習領域課綱內涵解讀及綜合活動領域多元教學理論。

- 2、課程通過後，研習時數會自動傳送至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。請老師列印個人研習紀錄、完成核章，方能報名7、8月間辦理的實體課程研習。

(二)實體課程研習：本府預計於7、8月間辦理四場次實體課



程15小時研習，實施計畫另函通知。

- 三、完成線上及實體課程36小時研習之合格教師（含現職教師及持有教師證之代理代課教師），將另核發研習證書，即為綜合活動學習領域合格專長師資。
- 四、綜合活動學習領域授課師資安排乙案，已納入教學正常化訪視及教育部統合視導地方教育事務的項目之一，請各校督導教師完成該項研習、取得證書，並遴請其擔任該領域授課教師。

正本：各國小、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與教學科

2015-03-09  
交 07:22:15 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